

B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黔农提复字〔2021〕105号

签发人：张集智

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 第1312号提案的答复

杨从明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引导工商资本下乡 助力乡村振兴的提案》收悉。感谢您对我省乡村振兴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现就提案提出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

一、关于具体建议一“完善工商资本下乡政策支持体系”

为大力发展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我省不断加大对新型经营主体的培育，根据《贵州省农业龙头企业助推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等部署，极力推广“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组织方式，推动工商资本投入农业产业发展。今年省委省政府设立45亿元

的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基金，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科学决策、防范风险”的市场化原则，将按照 1:2 的比例带动金融和社会资本投资不低于 90 亿元，目前各个产业子基金已经初步建立，对引进下乡投资企业将优先推荐进行基金项目申报。对《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地方金融监管局、贵州省农业农村厅、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贵关于做好中央财政奖补家禽保险工作的通知》（黔财金〔2020〕38 号）、《贵州省牛羊产业 2021 年招商引资工作方案》、“贵禽贷”等农业产业招商政策进行收集汇编，并积极对外发布，鼓励引导工商资本进一步向现代特色农业、农业生产及流通服务、绿色循环产业、农业科技装备业、现代化智慧农业、特色林业及林下经济等产业项目投入，从而实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二、关于具体建议二“强化工商资本下乡的要素保障”

一是强化用地保障。指导各地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保障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等乡村振兴用地需求；根据产业类型，在行政村村庄建设边界内合理布局农村产业用地，实行比例和面积控制，并依法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和供地手续，具有一定规模的农产品加工和工业化程度高的产业项目要立足区位条件使向开发区集聚。建立了用地保障省、市（州）、县三级联动沟通协商机制，指导和要求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主动对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实时掌握了包括工商资本下乡重大项目在内的乡村用地需求和存在的困难，共同研究协商，指导和督促各县

(市、区)加强用地申报,全力做好乡村振兴重大项目用地保障。全面落实《自然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部关于保障和规范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的通知》,明确产业融合发展用地范围,引导农村产业统筹布局,全力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拓展集体建设用地使用途径,优化用地审批和规划许可流程,全力保障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全力促进乡村产业融合发展。二是**推进农产品冷链、集配中心建设**。积极构建农产品现代流通渠道,切实降低农产品物流成本,完善流通节点,打通双循环堵点,实现区域流通、城乡流通、线上线下流通、国内国外流通一体化,促进农产品零售行业创新转型,实现全市农产品从区域型小市场流通向国内大市场大流通转变、从节点型放射性市场布局向网络化市场布局转变,从传统型流通市场建设向高质量型流通市场专班,为贵州农业产业现代化提供市场流通保障体系支撑,实现交通带流通促畅通。2021年,省商务厅统筹省级财政资金,将推动10个农产品冷链、集配中心建设。三是**加快构建农产品现代流通体系**。建立现代流通体系,重点抓好骨干网络,合理规划商品集散中心和综合物流园区、公共配送中心、农村商贸中心,以2025年每个县都有物流配送中心,乡村有商贸中心等为目标,着重围绕农批市场信息化应用提升、农产品物流(集配)中心、乡镇商贸中心以及惠民生鲜超市经验推广复制等方面构建农产品现代流通体系。

三、关于具体建议三“做好工商资本下乡监管工作”

围绕强龙头、创品牌、带农户原则，进一步推广“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组织方式，因地制宜，采用“合作社+农户”“公司+基地+合作社+农户”“村支两委+合作社+基地+农户”“大户+合作社+农户”“合作社+公司+农户”等多种形式的工农合作模式，加强投资项目与群众利益联结的机制建设，引导龙头企业投入农业产业发展的同时注重对当地群众的带动，将带动群众收益情况纳入工商资本下乡效益评价内容，确保资本下乡配置时不与民争利，真正实现资本发展壮大的同时带动群众发展致富。下一步，计划联合省工商联、农业农村、自然资源、商务等相关部门，对我省工商资本下乡情况开展联合调研，摸清工商资本下乡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并提出对策建议，形成调研报告。进而推动相关职能部门出台系列政策措施，促使进展缓慢项目加快实施进度、引导烂尾项目有序退出，有效盘活闲置土地等资源要素，提高土地使用效率，避免土地资源浪费及农民权益受到侵害。

四、关于具体建议四“优化工商资本下乡政务服务”

2020 年通过统筹中央和省级财政资金，推动新建（改建）了 3 个一级公益性农副产品批发市场，改造提升 6 个二级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实施了 100 个农贸市场信息化改造。接下来，将进一步加强联通产地和销地、高效畅通的农产品市场体系构建，实现省内农批市场和农贸市场流通数据电子化采集，提升省内农批市场规模化和集约化水平，助推黔货出山，同时为工商资本提供及时的、精准的农产品流通及销售情况，为下一步市场战略决策

提供参考。在招商全过程中坚持“贵人服务”，对省级活动中签约的项目建立台账专项调度，掌握项目进展情况，协调解决推进中存在的问题。



（附注：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人：潘红莲；联系电话：85282069）

